

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師資培訓認證要點第五點

修正規定

五、具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申請減免部分訓練課程：

- (一) 擔任「中醫師六大核心能力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中醫師六大核心能力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 (二) 擔任「中醫藥臨床專業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中醫藥臨床專業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 (三) 擔任「提升教師教學技能培育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提升教師教學技能培育課程」。
- (四) 擔任「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 (五) 參與擬定或撰寫「中醫師六大核心能力及教學技能課程」、「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中醫藥臨床專業及教學技能課程」、「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或「提升教師教學技能培育課程」教材者，得申請減免其擬定或撰寫之該項課程。
- (六) 擔任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主要訓練院所之臨床指導教師者，得

申請減免「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或「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 (七) 實際執行中醫社區醫療、居家或長期照顧相關實務工作，內容符合「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訓練目標與核心範疇者，或完成依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辦理之訓練課程者，檢附相關證明，得申請減免「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師資培訓認證要點第五點

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五、具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申請減免部分訓練課程： (一) 擔任「中醫師六大核心能力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中醫師六大核心能力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二) 擔任「中醫藥臨床專業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中醫藥臨床專業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三) 擔任「提升教師教學	五、具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申請減免部分訓練課程： (一) 擔任「中醫師六大核心能力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中醫師六大核心能力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二) 擔任「中醫藥臨床專業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中醫藥臨床專業及教學技能課程」或「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三) 擔任「提升教師教學技能培育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	考量中醫社區醫療計畫名稱具變動性，難以一一列舉，爰修正第七款文字，改以實際執行之工作內容認定。

技能培育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提升教師教學技能培育課程」。 (四) 擔任「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五) 參與擬定或撰寫「中醫師六大核心能力及教學技能課程」、「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中醫藥臨床專業及教學技能課程」、「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或「提升教師教學技能培育課程」教材者，得申請減免其擬定或撰寫之該項課程。	者，得申請減免「提升教師教學技能培育課程」。 (四) 擔任「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之教(講)師、評論人或評審者，得申請減免「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五) 參與擬定或撰寫「中醫師六大核心能力及教學技能課程」、「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中醫藥臨床專業及教學技能課程」、「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或「提升教師教學技能培育課程」教材者，得申請減免其擬定或撰寫之該項課程。 (六) 擔任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主要訓練院所之臨床指導教師者，得申請減免「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	
---	---	--

(六) 擔任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主要訓練院所之臨床指導教師者，得申請減免「中醫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或「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七) 實際執行中醫社區醫療、<u>居家或長期照顧相關實務工作，內容符合「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訓練目標與核心範疇者</u>，或完成依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辦理之訓練課程者，檢附相關證明，得申請減免「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程」或「中藥臨床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七) 實際執行中醫社區醫療<u>相關業務，包括參與本部「建立中醫社區醫療及長期照顧服務網絡計畫」、「全民健康保險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全民健康保險中醫門診總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u>，或完成依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辦理之訓練課程者，檢附相關證明，得申請減免「中醫家庭暨社區醫學科教學實務訓練課程」。	
---	--	--